

证券代码：839323

证券简称：ST 天人

主办券商：联讯证券

重庆天人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未能聘请见证律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重庆天人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10:00 时召开了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公司银行账户于 2018 年 8 月被冻结，截至 2019 年 10 月 16 日公司银行账户仍未解冻。

经与多家律师事务所沟通，因公司目前无法支付聘请律师费，公司未能聘请到此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天人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7 日